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楊皓如
電話：(02)7736-7850
電子信箱：eduyanghaoju@mail.moe.gov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51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茲更正本部112年青年韶光計畫個案研討會暨服務分享討論會聯絡資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本部112年9月19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4943號函，諒達。
- 二、案內說明五、活動聯絡資訊更正為張育瑄諮商心理師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-5927；電子郵件：ntnu.light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區諮商中心心田心理諮商所

